

##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  
承辦人：黃仕嵩  
電話：(02)2312-4619  
傳真：(02)2312-4662  
電子信箱：shihung@mail.co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農輔字第109002373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（農業經營準備金EDM.pdf）

主旨：本會為穩定新進農民經營、建構吸引青年從農環境，推動「青年農民農業經營準備金方案」並製作電子傳單，請貴會協助週知所轄新進青年農民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農業經營準備金係針對年齡18歲至45歲的新進農民，若其具有農業經營技術及農業經營場域者，將最高給予2年72萬元；本案申請期間為109年7月15日起至8月31日止，皆採線上報名進行，相關申請可至本會農業經營準備金線上申辦整合系統(<http://www.yfreserves.tw/>)辦理。
- 二、針對本案申請如有相關問題，可撥打免付費諮詢專線(0800-508-598)洽詢。
- 三、檢附「青年農民農業經營準備金方案」電子傳單1份，請協助週知。

正本：宜蘭縣農會、新北市農會、桃園市農會、新竹縣農會、苗栗縣農會、臺中市農會、彰化縣農會、南投縣農會、雲林縣農會、嘉義縣農會、臺南市農會、高雄市農會、屏東縣農會、臺東縣農會、花蓮縣農會、澎湖縣農會、基隆市農會、新竹市農會、嘉義市農會、臺北市農會、金門縣農會、連江縣農會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

農業處 收文：109/07/29



1090160649

有附件

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本會畜牧處、本會農糧署、本會漁業署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、本會輔導處(均含附件)

2020/07/29  
14:49:12  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